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补发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相关资料，因对规则的学习不够深入未及时披露《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现予以补发披露，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14）。

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述未及时进行公告的行为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及时、公平的披露信息，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特此公告。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